

中共宁城县委文件

签发人:付守利 张海轩



今年以来，我县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法治建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完成好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和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两件大事，全面落实“一规划两纲要”各项工作任务，积极担当作为，深化法治实践，为宁城高质量跨越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2023

年 11 月，宁城县被自治区党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命名为全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现将具体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一）抓住少数关键，压实法治建设主体责任。

充分发挥“关键少数”在法治政府建设中的引领作用。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重点内容，每半年开展一次集中学习；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培训纳入党校各类培训及公务员法治教育重要内容，党校共计举办专题培训班 3 次。利用宁城融媒平台、微信公众等平台，在线上和线下广泛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县委常委会议每年定期两次听取法治建设情况专项汇报，针对法治建设存在问题，明确问题清单，两办督查室针对问题每年开展不少于两次的专项督查，推动法治建设各项任务落地落实。同时，将法治建设成效作为衡量全县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实绩的重要内容，将法治建设工作纳入绩效考核，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

（二）科学合理决策，促进依法行政规范高效。

坚持科学民主依法决策。完善《宁城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细则》，明确我县重大行政决策的事项范围，并严格按照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五个必经程序进行。选聘 4 名政治过硬、业务精通的律师组

成法律顾问团对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全程把关。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全面落实文件合法性审查制度，组建宁城县行政规范性文件及行政复议咨询专家库。今年以来，进行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 53 件，备案规范性文件 2 件；清理规范性文件 1 次，宣布失效 1 件、废止 6 件、继续有效 13 件。普遍建立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形成县、乡、村三级法律顾问体系，建立健全“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制度，为法治政府建设提供智力支撑。自觉接受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监督，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面复率、办复率和满意率均达到 100%。支持人民法院审理行政案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率 100%。检察机关聚焦侵害社会公益问题监督，在传统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食品药品安全领域、国有财产保护领域和道路安全、安全生产、未成年人保护等新领域，向行政机关发出诉前检察建议，促进行政机关依法履职。推行“林长+检察长”“河长+检察长”协作机制，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要求，构建属地负责、部门协同、源头治理、全域覆盖的长效机制。

（三）公正文明执法，推进良法善治效果转化。

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两个抓手，以纲带目促进全县法治政府建设纵深推进。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持续推进行政执法严格规范公正文明，切实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

幸福感、安全感。围绕我县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大力开展环保领域法治督察，建立联席会议、信息共享、案件移送和情况反馈制度，实现对执法行为的事前预防、事中规范和事后监督全覆盖。今年开展县直和镇乡街执法案卷评查活动3次，对县直部门和镇乡街60本行政执法案卷进行集中评查互查，下发案卷评查问题通报，督促各单位及时整改。

（四）高效优化服务，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把“放管服”改革作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推动全县高质量跨越发展的“先手棋”“当头炮”，做到简政放权动真格、放管结合出实招、优化服务使真劲。全县1758项行政审批及公共服务事项经过不断梳理压缩，即办比率91.13%，承诺时限压缩比率94.06%，已实现“免证办”事项数1565项，全程网办率95.05%。畅通涉企案件立案渠道，坚决打击破坏企业营商环境的违法活动，坚持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制度，依法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持续打造公共法律服务品牌，助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发展。

（五）夯实基层依法治理基础，筑牢社会平安稳定根基。

防范化解社会矛盾风险。健全完善多元矛盾纠纷化解机制，从“领导组织架构、网络层级划分、案件分流机制、实体平台搭建、人力资源配置、制度保障支撑、党建引领融合”等七个方面入手，构建具有宁城特色的多元化解矛盾体系。目前，县级层

面，诉讼服务中心、行政调解中心、人民调解中心、公证辅助中心等四个中心业务实现“同频共振”。乡镇层面，基层法庭和司法所实现有效衔接。村（社区）层面，巡回审判点和法务室实现有机融合。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推进行政复议规范化、信息化、专业化建设，行政复议机构人员编制全面落实，完善各项制度，建成统一高效、科学有序的行政复议工作体制。2023年办理复议案件59件，所有复议案件均在法定期限内审结。增强普法守法实效。抓住“关键少数”，大力开展领导学法用法，突出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这个重点，采取轮训、讲座、研讨、自学等形式，形式多样地开展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突出“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落实谁执法谁普法“三单两书”制度，进一步明确普法职责任务。打造宁城法治乌兰牧骑金色品牌，组建镇乡街、单位法治乌兰牧骑宣传小分队29支，开展“民法典”“民族团结进步条例”等专项普法和送法下乡演出活动110余场次。

二、存在问题

2023年我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明显成效，但对照新时期法治政府建设的新目标、新要求，仍然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一是法治服务保障全面深化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高，规范性文件立改废释以及为经济发展提供保障工作的力度有待加强。二是依法行政能

力和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个别行政执法部门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等还不够规范到位。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以更高站位推进法治建设。坚持党委对法治建设的绝对领导，扎实推进依法行政。以法治督查考核为抓手，加强关键领域和重点环节的督查。抓住“关键少数”提升依法行政能力，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将此作为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述职的首要内容。

（二）以更高标准建设法治政府。持续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制度，确保政府决策合法高效。以法治保障全县重大项目依法高效推进，进一步做好法治审查工作，保障政府各项决策合法合规。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加强对行政执法活动全方位全流程动态监督。

（三）以更高水平服务中心大局。加强社会矛盾纠纷化解，继续推进多元化矛盾纠纷解决机制建设，坚持发展“枫桥经验”，积极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有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优化公平竞争法治营商环境，落实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意见，为民营企业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四）以更大力度守护民生福祉。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

设，实现公共法律服务需求多渠道响应、多层次供给。提升普法工作针对性和有效性，强化法治文化建设示范、法治宣传教育基地、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民主法治示范社区等品牌建设，推进公民法治素养提升工程，努力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



抄送：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宁城县委办公室

2023年11月16日印发
